

有關東涌巴士總站和新大嶼山巴士(1973)有限公司旗下巴士車廂的衛生問題的提問

葉培基議員通知本會，在 2025 年 2 月 12 日舉行的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上，他將會提出以下提問：

“ 不少市民反映東涌巴士總站和新大嶼山巴士(1973)有限公司(嶼巴)旗下巴士車廂的衛生情況欠佳(見附圖)。就此，本人請食物及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、運輸署、香港警務處(警務處)及嶼巴派代表出席會議，回應以下提問：

1. 食環署及運輸署有否定期在東涌巴士總站進行清潔工作，以及將如何加強打擊上述地點的違例吸煙行為及非法擺賣活動？
2. 嶼巴會否加強清潔工作，以改善車廂內的衛生情況？
3. 根據《道路交通(公共服務車輛)規例》(第 374D 章)第 57(1)條，任何人無合理辯解而在巴士吐痰或故意損壞、弄髒、毀損或弄污巴士，即屬犯罪，一經定罪，可處罰款\$3,000 及監禁六個月。就此，警務處與嶼巴會否合作展開執法行動，以打擊在巴士車廂內亂棄垃圾等違法行為？ ”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2025 年 1 月

附圖：

